

臺南市議會辦理議長盃全國學生儀隊競賽實施計畫

一、主旨：

- (一) 為配合臺南縣市合併升格直轄市 10 週年系列活動，辦理 109 年度全國各高中職校學生儀隊交流競賽，讓各地參與的學生們藉由表演的機會，促進城市間的觀摩交流，展現「府城時(十)代，儀起榮耀」。
- (二) 來自全國各地優秀的學生儀隊，其整齊、活潑、多變化、振奮的儀隊比賽，既帶動文化風氣的提升，更吸引眾多的市民鄉親來共同參與盛會。

二、日期：

- (一) 場地布置及彩排：109 年 12 月 25 日（五），12 時至 17 時。
- (二) 正式比賽：109 年 12 月 26 日（六），8 時至 16 時。

三、地點：西拉雅廣場（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 2 段 6 號旁）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議會。

五、活動內容

- (一) 報名對象及資格：
 - 1、全國高中、職校學生儀隊，可以學校或是組隊參加。
 - 2、每隊除在校學生外，107 年、108 學年度畢業學生亦可代表原母校參加，畢業生以畢業證書及相關修業文件佐證。
- (二) 參加人數：16 人(含)以上，畢業生比例不得高於出場人數之 1/2。
- (三) 操演時間：6 分 30 秒至 7 分 30 秒內(時間不足、超過，扣總成績 1 分)。
- (四) 隊伍限制最多 24 隊，採線上報名，並依序額滿為止。
- (五) 各位操演前及結束，必須以口令實施報告，範例如下：

「〇〇儀隊指揮官XXX報告，操演開始」

「〇〇儀隊，操演完畢」

(六)所有參賽選手都必須戴手套、槍背帶及槍穗(顏色、款式不限)。

(七)由承辦單位邀請5位儀隊領域專長擔任評審。

(八)由承辦單位安排各隊伍競賽順序。

六、評分要項

(槍枝、刺刀、槍穗(顏色)由各校統一即可)

評分項目	槍法(A)	整齊度(B)	力道(C)	儀態(D)	精神(E)	整體呈現(F)	其他扣分(G)
內容	槍法呈現、配合及完成度	人、槍及各動作整齊程度	各項動作確實度、力道呈現感	個人動作呈現姿勢及體態	團隊的整體態度、動作及表演中的各項應變	整體表演音樂、隊形安排等呈現度	裝備、槍枝、配件掉落
配分	25%	20%	15%	10%	15%	15%	一項-0.5
成績計算	★(A)+(B)+(C)+(D)+(E)+(F)=原始分；★原始分+(G)= <u>總分</u> (裝備、槍枝、配件等掉落，列入其他扣分，一項扣總分0.5分)						

七、報名期限：以網路公告時間。

八、獎項

(一)獎盃：

冠軍、亞軍、季軍、殿軍、第5名、第6名，各頒發獎盃乙座。

(二)獎金：

冠軍-價值30,000元獎勵品；亞軍-價值16,000元獎勵品；季軍-價值10,000元獎勵品；殿軍-價值8,000元獎勵品；第5名-價值6,000元獎勵品；第6名-價值5,000元獎勵品。

(三)錦旗：參賽隊伍均頒發錦旗乙面

(四)證書：參賽學員均頒發參賽證書乙紙。

九、相關作業

(一) 台中市(含)以北及東部參賽學校發給交通費 6,000 元整，彰化縣(含)以南參賽隊伍發給交通費 3,000 元整，需有憑據核銷。

(二) 參加活動之人員，請各校(隊)需辦理平安保險作業。

(三) 活動開放觀賽，也會利用網路實施直播。

(四) 因應疫情發展，個人須配合防疫措施實施檢疫及配戴口罩。

十、預算經費：(如附件)。

十一、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補充修正或調整各項活動實施內容。